

文史哲大系 47

鄧立光著

陳乾

初研究

文史哲大系  
鄧立光著  
47

# 陳乾初研究

文津出版社  
印行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陳乾初研究／鄧立光著. -- 初版. -- 臺北市  
：文津，民81  
面；公分. -- (文史哲大系；47)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668-044-1(平裝)

1. (清) 陳確 - 學識 - 哲學

127.17

81002843

(47) 文 史 哲 系

陳乾初研究

著作者：鄧

立光

發行者：范

惠美

出版者：文津出版社

社

臺北市建國南路二段二九四巷一號

郵政劃撥：○○一六〇八四一〇號

電話：三六三五〇〇八・三六三六四六四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811號

定價：新台幣二〇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初版

ISBN 957-668-044-1

# 自序

陳乾初（確）爲明末清初之思想家，惜乎其學術思想之研究仍有未至。余自乙丑至丁卯年（一九八五至一九八七年）於香港大學隨杜維運師研究乾初之學術思想，於乾初之學頗有發明。近讀有關資料，仍未有超越拙文者，故刪削原文，以成茲篇。本文各章解義如下：

第一章敍乾初生平。本文有替乾初立傳之意，故特詳其生平。乾初有遺民之一般思想言行，亦有其獨特之生活體驗。透過本章所述，乾初之平居生活與待人接物皆全幅顯現，爲了解乾初之學術人品立基礎。

第二章述乾初之文學思想。乾初本爲文人，由其詩文反映作者豐富之感性認識，及對家國之敏銳觸角。乾初以理學家觀點審視爲文準則，以道德人品立行文之基。本章所述乾初之感性生活，乃其人品之真切流露。

第三章述乾初對社會風俗與佛教之態度。乾初有出處一理，居一鄉而仁一鄉之思想，其力矯葬俗之失與排斥佛教，皆爲此思想之貫徹。乾初於佛教禪宗之理解雖泛，然亦當時士人心態之反映，而力矯風水葬俗之弊，即顯示其關懷世道人心，非獨善其身之流可比。

第四章述乾初之理學思想。乾初於理學之重要義理及人物皆有評論，顯示「理學別傳」

（黃宗羲語）之本色。

第五章析述乾初之哲學，上章由「外」而觀，本章以「內」而論，詳析乾初之哲學，其中如性善論之擴充盡才說、天理見於人欲說皆具新意，直探乾初學說之神髓。義理精微，毫釐千里，本章全幅彰顯乾初哲學之精要，以見乾初學術之真。

第六章析乾初之辨《大學》。乾初著《大學辨》之思理源自其師劉宗周而有所發展，從「跡」、「理」辨《大學》之非聖經。重要者爲乾初如何證成《大學》爲禪學，此說不必符合《大學》原意，然《四書》行之五百年，士子坐言而不起行，追原禍始，實種因於《大學》。此乾初自得之見，有感於世道人心之敗壞而發者，知此則了然何以黃宗羲以《大學辨》與程、朱改本《大學》等量齊觀矣。

第七章述乾初與其師劉宗周之學術傳承，考見乾初之學自有本原，從而顯示黃宗羲所謂乾初於先師之學者有所發明之內容。

第八章述乾初與黃宗羲之學術糾結。二人分屬同門，黃宗羲及身成名，而乾初老死鄉曲。黃宗羲初不解乾初之學，其後逐步接近，以至完全認同。其中剽竊乾初著述以爲己有之事，鮮爲人知，本章特揭而出之，非不敬前賢也，學術自有公道，不必爲賢者諱也。黃宗羲此舉爲學者大忌，然亦喜乾初之學獲一有力知音，又惜乎知音難覓，至今仍黃宗羲一人而已！本章舉黃宗羲晚年之哲學思想直承乾初之論學觀點，此爲研究黃宗羲學術思想之重要參考。乾初之學黯

然不彰，然移接爲黃宗羲之思想而爲世人所知，茲非不幸中之大幸歟？本章盡揭底蘊，使乾初學術之價值昭然於世。

第九章述乾初與張履祥。張氏爲程、朱學者，亦爲乾初摯友，惜乎論學不合而生齟齬。本章突顯明清之交程、朱學者之形態，及乾初與程、朱學者之論辯，將當日《大學辨》引發之學術界風波，作一具體之反映，於此得見人心之錮蔽，確乎有終身不解者，此大可哀也！

茲篇所述，爲乾初之功臣乎？抑罪人乎？祈高明有以教我。

鄧立光 一九九二年五月

序於香港

# 目 錄

自序

## 第一章 陳確的生平

甲、家世

乙、前期生活（一六〇四——一六四五）

丙、後期生活（一六四五——一六七七）

丁、健康狀況

戊、出處問題

己、滿清高壓政策下的回應

## 第二章 陳確的文學思想

第三章 陳確對宗教、習俗的批判

第四章 陳確的理學思想

第五章 陳確哲學思想析述

甲、素位之學

七五

七五

六五

五一

三五

乙、天道觀.....	七九
丙、性善論.....	七九
丁、天理人欲觀.....	八七
戊、知行觀.....	八九
己、修養論.....	九〇
<b>第六章 陳確之辨《大學》.....</b>	<b>一〇一</b>
<b>第七章 陳確與劉宗周.....</b>	<b>一三三</b>
甲、受教於劉宗周.....	一三三
乙、對劉氏學問著述所持的態度.....	一三三
(一)保存遺著，不容刪削.....	一三五
(二)重視《人譜》，以之律己待人.....	一三五
(三)離棄形而上之義理.....	一二七
(四)誠意、正心之次序.....	一二六
(五)慎獨之體認.....	一二七
(六)《大學》之否定.....	一三〇
(七)工夫與本體之關係.....	一三一

(八)性之善惡與習……

一三一

(九)天理與人欲之關係……

一三三

## 第八章 陳確與黃宗羲

甲、師歿而學成……

一四一

乙、二人的會晤與通訊……

一四二

(一)唯一的會晤……

一四二

(二)唯一的通訊……

一四三

丙、黃宗羲對陳確學說持不滿態度……

一四四

(一)《大學辨》……

一四四

(二)《葬論》……

一四五

(三)擴充盡才說……

一四五

(四)天理見於人欲說……

一四六

(五)陳確之學說精神……

一四七

丁、黃宗羲認同陳確的學說……

一四八

(一)《陳乾初墓誌銘》的改寫……

一四八

(二)《葬論》……

一五一

(三)死節問題.....	一五一
(四)《大學辨》.....	一五二
(五)擴充盡才說.....	一五五
(六)天理在人欲中見.....	一五七
(七)工夫與本體的關係.....	一五八
(八)對宋儒的評價.....	一五九
(i)周敦頤.....	一五九
(ii)程顥.....	一五九
(iii)朱熹.....	一六〇
(九)性與習.....	一六一
(十)素位之學.....	一六一
<b>第九章 陳確與張履祥</b>	
甲、問學劉宗周及背叛師門.....	一七三
乙、褒揚程、朱.....	一七三
(十一)《近思錄》.....	一七八
(十二)《四書》、五經.....	一七八

(二)尊崇朱子	一七八
丙、醜詆陸、王	一七九
(一)貶陸九淵	一七九
(二)誣王守仁	一八〇
(三)斥良知教	一八一
四、非知行合一說	一八二
丁、與陳確的學術爭辯	一八三
(一)二人之交誼	一八三
(二)《大學辨》之爭議	一八四
小結	一九五
結論	一〇五
<b>附錄·陳確著述的刻印及佚書攷</b>	
甲、著述之刊印	一一一
乙、佚書攷	一二二
參考資料	二一七

# 第一章 陳確的生平

## 甲、家世

陳確寫成《先世遺事紀略》<sup>①</sup>，言其高祖陳中益爲嘉靖年間之江南吳江訓導，對理學之體會甚深。曾祖陳公正爲邑庠生，文才甚高，能即時賦詩。祖陳侯佐爲廩生，以績學知名，邑中才俊多出其門。父陳穎伯爲邑庠生，能背誦《性理大全》<sup>②</sup>及《通鑑》。

## 乙、前期生活（一六〇四——一六四五）

明神宗萬曆三十二年甲辰（一六〇四），一歲。陳確於本年十月初七未時出生於浙江海寧縣之鳳岡境，排行第四<sup>③</sup>。由於家貧，無力延師，遂以兄長爲師。

萬曆四十三年乙卯（一六一五），十二歲。陳確從長兄賁永問學，至萬曆四十七年己未（一六一九），從仲兄思永學習。這年陳確十六歲，應童子試，不中。

天啓元年辛酉（一六二一），十八歲。陳確與海鹽諸生王廷榮之長女結婚，妻子年長四歲。次年在靈泉山從長兄讀書；又次年，在審山之陰從仲兄讀書。其後兩位兄長講學於菩提寺，陳確亦至此學習。

天啓五年乙丑（一六二五），廿二歲。七月十五晚上，在明亮的月光下，陳確與友人續緒坐在西冷之斷橋上，友人唱歌而陳確和以洞簫，吸引了數百人來圍觀。歌畢，衆人同聲稱善，陳確等二人卻揚長而去，旁若無人。

崇禎三年庚午（一六三〇），廿七歲。陳確爲邑庠生。九月，其父因往年水災浸傷而舊病復發，以致不起。崇禎四年辛未（一六三一），祝開美<sup>①</sup>設館於東隅，與陳確結交，陳確稱祝子之不凡，祝開美亦讚陳子有道義。

崇禎五年壬申（一六三二），廿九歲。十一月，長子翼出生。次年，陳確補博士弟子。陳確自從喪父已放棄功名之念，因兄長之勉強才應考，因文章受賞識，結果中式第三名。

崇禎十年丁丑（一六三七），卅四歲。陳確在黃山許氏的枕濤莊與友人結社，彼此唱和甚密。陳確爲官長劉守謙賞識，待以國士之禮，然而陳確不受。劉氏想資助陳確的生活，但陳確未言及千祿之事，由此而使劉氏更敬重陳確。

崇禎十五年壬午（一六四二），卅九歲。當時海寧有吏員殘民自肥，陳確聯同一班義士聲討該吏員的所爲。當事者包庇吏員，並想加害陳確，幸太府劉雪濤拯救，陳確才免於難。此事

傳至京師，當事者與吏員皆遭貶斥，陳確未有因此而喜形於色。

崇禎十六年癸未（一六四三），四十歲。八月，陳確與祝開美至刻，從學於劉宗周。臨別，劉氏曾勉勵陳確，故陳確在《謝別山陰詩》有云：「千秋大業真吾事，臨別叮嚀不敢忘。」<sup>⑤</sup>

崇禎十七年甲申（一六四四），四十一歲。五月，清兵入京。六月，次子禾出生。

清順治二年乙酉（一六四五），四十二歲。陳確與祝開美至山陰探望劉宗周，這是師弟間的最後會面。四月，陳確與張履祥等至澉浦，送吳麟徵<sup>⑥</sup>殯。五月十二日以後，祝開美見國事已無可挽回，遂以自盡，陳確勸其先改葬其母而後自盡。六月廿二日（或作十九日），開美招陳確至葆光居，將劉宗周的書信及論著交給陳確，陳確泣而受之。祝開美死後，有惡人恃衆虐待開美的子女，陳確面叱之。惡人糾衆想侮辱陳確，然陳確已不知所踪。陳確於五月間已聞其師自盡，至七月初，有訛傳劉宗周率師抗清。弘光帝於五月間被執，次年被殺，從此陳確成爲遺民。

## 丙、後期生活（一六四五——一六七七）

明朝末年，天下大亂，清兵入關，處處盜賊。陳確懷著「中原頻北顧，何日奏昇平」<sup>⑦</sup>的

心情，舉目四顧而報効無門，遂有「西望關門喟數聲，乾坤何用此儒生」●之嘆！在「四方多盜兵戈暗」●，「塘河半死人，乾坤滿盜賊」●的亂世中，陳確決定隱居。●隱居生活也不好過，師、友相繼殉國，多少使自己感到慚愧，故云「晚死慙師友」●。

在「邨居無一事，胡馬日縱橫」●的順治三年丙戌（一六四六），四十三歲。陳確與友人到黃山嶺閣，分韻賦詩，「或憂室家，或嘆羈旅，多不聊之色」●。其後又與友人在棖茂堂集會。這時陳確的生活十分清苦，所養蚕絲不能抵償生活費的十分之一，在「家有病婦兒夜啼」，「春稅還未償」而「差人又來坐」的情況下，陳確只有終日憂愁●，「試與一愁傾一壺，愁與河水誰少多」●，那種心情是夠辛酸的。禍不單行，陳確家遭盜劫，自己亦爲賊所傷，以致瘡疾復發；清兵又曾到家搜掠●。雖然不幸頻生，但在秋天的時候，仍到菴茂堂聚會。時局不穩使陳確在入冬後舉家遷往海鹽避亂。

順治四年丁亥（一六四七），四十四歲。陳確具呈本學，求削儒籍，得到批准。又改名爲確，字乾初（陳確原名道永，字非玄）。一次入城，因見滿街胡兵胡馬，感慨甚深。滿洲人「咄嗟理民事，片言生死分」●，然而讀書人不應降志事清，做出輕其身的事情。●入冬，陳確再舉家避亂至東陽，次年八月，又遷回泥橋，然景象不再，「入門處處惟荒草」，而鄰居已多遷徙了。●

順治五年戊子（一六四八），四十五歲。陳確設館洄塘，所見到的，是「蕭條民物夕陽

旁。稻畦狼藉喧雞鶩，梧院凋殘冷鳳凰」●的凋敝情況。同年陳確被推為糧長，這是吃力不討好的差事，「北漕催兌急，南解趨收頻」●夙興夜寐，「早出收糧夕掩荊」●，嚴寒的日子仍要外出催糧，「破舟殘臘出催糧」●，故有「何時誇役竣，蕭散作仙人」●的期待。

順治六年己丑（一六四九），四十六歲。八月，陳確到黃山了解「省過之社」的實際情形，並替社員寫了《省過錄序》。

順治七年庚寅（一六五〇），四十七歲。三月，妻室王氏病逝，由於強烈的排佛思想，故拒絕妻子終後作佛事的要求。●鰥夫的生活是平靜的，「日攜萬卷坐明空，書聲細與濤聲融。乾初道人老而聾，翛然病起常攜筇。」●生活瑣事得親自主理●，為了生計，要「種秫牆南田，鋤桑屋後園，秫邊樹茄芋，桑下植葵蕷。」●由於體驗到務農的意義，遂對農夫產生敬意。●陳確終因不善治家而出現經濟困境，需依賴友人的接濟。●八月，收到東溟寺僧獨山寄來的竹簫，色澤光鮮，音質美妙，但陳確已二十多年不吹蕭了，只好把它收藏起來。●在道德修養方面，陳確已進入「富貴我不欲，貧賤非苟焉」的境界，認定「志士惜分陰，克己真良規」。●

順治九年壬辰（一六五二），四十九歲。弟子陳季離有病，陳確親自侍候；季離病死，陳確收其詩文，代為保存。三月，曾往山陰弔劉宗周。八月，到永安湖之寶綸閣集會，人冬再到寶綸閣。陳確頗喜自製冠、杖，曾製成倣古竹皮冠，稱為「竹節冠」。一次出門乘輿，途中遇

劫，陳確時正「把卷高吟」，突受賊人鞭打，頓即「手書爲朱殷，淋漓染素衣」，只得任賊匪搜掠。●

順治十年癸巳（一六五三），五十歲。正月，陳確至山陰之古小學校對其師劉宗周的遺著，並與同門春祭劉宗周。陳確回顧明亡以後的生活，實在是坎坷的，「自變故以後，兩遭危病，再遇凶賊，皆瀕於死亡，幸復苟活。」●九月，陳確帶同兒子翼到桐鄉主持葬親社會。十月初七是陳確五十生辰，在《生日詩》中表現了他的理學見解：「至理無惝恍，古帝云惟微，昨非僅云悟，今是恐仍非。」●

順治十一年甲午（一六五四），五十一歲。陳確寫成《大學辨》●；由於目力衰退，須戴眼鏡才能寫作。●八月，到黃山摘取竹節以製冠，有客到訪則暫時放下，或邊談邊製，可見陳確對自製器物的濃厚興趣。●隱居山中，缺少傾訴對象，陳確排遣孤寂的行為有時是在晚上，獨自在亭池邊散步，觀賞景物●，有時則回憶昔時設館授徒的樂趣。●冬天，陳確父子葬祝開美於管山。

順治十二年乙未（一六五五），五十二歲。耕僕願忠逝世，陳確異常悲痛，代願忠將其妻另配他人，並撫養其兒女●。九月，友人探望陳確，敘述龍山近況，陳確聽後十分感慨。十月，小腹生起腫瘤。這年大旱，由六月持續至九月，但十月初收割之時便無日不雨，穀粒生芽，陳確則用以製餅。●陳確不再參加任何社集，故拒絕了當時的大型社集——濱社的邀請。